

2024年度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中国工商界组成的人民团体和商会组织，是党和政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纽带，是政府管理非公有制经济的助手。本会具有统战性、经济性、民间性相统一的特征。其主要职能是：

第一条参与国家大政方针及政治、经济、社会生活中的重要问题的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积极参政议政。

第二条密切与会员的联系，畅通反映意见建议的渠道，表彰宣传他们中的先进典型，做好工商界代表人士政治安排的推荐工作。

第三条加强和改进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引导会员共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学习、贯彻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发扬自我教育的优良传统，自觉地把自身企业的发展与国家的发展结合起来，把个人富裕与全体人民的共同富裕结合起来，把遵循市场法则与发扬社会主义道德结合起来，爱国、敬业、诚信、守法、贡献，当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引导会员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致富思源、富而思进，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热心公益事业，投身光彩事业。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支持企业党建工作和工会建设。第四条引导会员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强能源资源节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建立和谐劳动关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范经营、照章纳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第五条代表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反映会员的意见、要求和建议，参与经济纠纷的调解、仲裁。

第六条为会员提供培训、融资、科技、法律、信息咨询等服务，提供对内、对外经贸交流服务，提供公共关系沟通协调服务，帮助会员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第七条增强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工商界人士的联系，开展促进经贸合作和促进祖国统一的工作；增进与国外工商社团的交往，为国家扩大对外开放、企业走向国际市场服务。

第八条加强自身建设，体现特色，提高履行职责和发挥作用的能力，增强凝聚力。

第九条依法加强会产管理。

第十条承办政府和有关部门委托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下设2个职能股室：办公室及会员部。人员编制情况：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人员编制6人，实有在职在编人员7人，其他人员3人，退休人员10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7.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87.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2.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0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7.2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7.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57.28	总计	60	257.2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7.28	25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21	18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87.21	18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801	行政运行	153.89	15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33.32	3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6	5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7	2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7	14.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1.09	3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1.09	3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8	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8	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8	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4	1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4	1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4	11.0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7.28	192.88	64.4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21	153.89	33.32	0.00	0.00	0.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87.21	153.89	33.32	0.00	0.00	0.00
2012801	行政运行	153.89	153.89	0.00	0.00	0.00	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33.32	0.00	33.3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6	21.77	31.0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7	21.7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7	14.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1.09	0.00	31.09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1.09	0.00	31.09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8	6.1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8	6.1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8	6.1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4	11.0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4	11.0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4	11.0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7.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7.21	187.2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2.86	52.8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18	6.1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04	11.0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7.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7.28	257.2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57.28	总计	64	257.28	257.2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57.28	192.88	64.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21	153.89	33.32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87.21	153.89	33.32
2012801	行政运行	153.89	153.89	0.00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33.32	0.00	33.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6	21.77	31.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77	21.7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7	14.5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0	7.20	0.00
20808	抚恤	31.09	0.00	31.09
2080801	死亡抚恤	31.09	0.00	3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8	6.1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8	6.1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8	6.1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4	11.0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4	11.0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4	11.0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3.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1
30101	基本工资	38.13	30201	办公费	6.19
30102	津贴补贴	58.46	30202	印刷费	0.02
30103	奖金	20.6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39	30206	电费	0.2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20	30207	邮电费	0.1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8	30211	差旅费	0.5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1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3.36		公用经费合计	9.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9	0.00	1.05	0.00	1.05	0.14	1.19	0.00	1.05	0.00	1.05	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2024年度总收入257.2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57.2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7.2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96万元，增长6.2%。主要变动情况：项目预算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2024年度总支出257.2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57.2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92.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4万元，增长1%。主要变动情况：调整社保基数和公积金基数。
2. 项目支出64.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02万元，增长25.3%。主要变动情况：项目预算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57.2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7.2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96万元，增长6.2%；主要变动情况：项目预算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57.2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57.2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7.29万元，增长7.2%；主要变动情况：项目预算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1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1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

少1.27万元，下降51.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5万元，完成预算1.0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1万元，下降36.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5万元，完成预算1.0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1万元，下降3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4万元，完成预算0.1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6万元，下降82.8%。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数相等。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根据实际需要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1万元，公务接待费根据实际需要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6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5万元，占88.4%；公务接待费支出0.14万元，占1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公务活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4万元，主要用于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支出的接待费，包括在接待地发生的住宿及工作餐费等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15人。主要包括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支出的接待费，包括在接待地发生的住宿及工作餐费等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8万元，下降0.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中共平远县委调配给平远县工商业联合会1辆应急机要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257.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共组织对“培训教育、对外联络工作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7.2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存在绩效目标合理性、明确性不够细化、量化；财务管理规范有待加强；项目监管不够等问题。针对这些问题，制定整改措施：1、加强学习，熟悉业务，落实预算管理主体责任；2、落实责任，加强监管，业务股室切实担负责任，对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监管，使项目发挥作用；3、建立规范的工作机制，不断提高绩效评价工作质量，推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培训教育、对外联络工作经费”、“非公党委专项工作经费”、“组织

建设专项工作经费”、“年度执委会专项经费”4个项目绩效自评。

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39.99万元，执行数257.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7.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县工商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百千万工程”为工作主线，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中心工作，找准工作切入点，团结带领非公经济人士真抓实干、开拓进取，推动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新的贡献。今年1月被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认定为2022-2023年度全国“五好”县级工商联，11月被市工商联评为助力“百千万工程”先进集体。

一、强化思想引领，提高民营企业综合素质和能力。

1、开展“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商务交流学习活动。县工商联主动作为、积极谋划，4月11--12日，组织30名民营经济人士、商协会会长赴江西南康开展“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商务交流学习活动；9月19--21日，组织30名民营经济人士及机关人员赴福建长汀县、上杭县开展商务考察学习交流活动，加强平远与江西、福建两省周边县经贸交流与合作，增强民营经济人士改革创新意识，学习先进经验、深化联系合作、共谋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2、开展青年企业家高质量发展考察交流活动。5月24--26日，组织青企协35名会员到福建厦门开展高质量发展。开展学习考察交流活动，加强年轻一代企业家的培育引导服务工作，帮助青年企业家增强发展信心，理清创新思路，实现更好发展。

3、举办宣讲报告会，提振企业家信心。在执委会上，邀请市委宣讲团成员、市委党校丘东涛教授为100多名执委作《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专题宣讲。邀请市发改局苏区振兴科科长杨向东为100多名企业家作苏区融湾先行区政策宣讲报告会。在广东盈华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开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企业宣讲活动。进一步提振发展信心，抢抓政策机遇，找准发展方向，不断做大做强企业。

二、强化主动服务，赋能高质量发展和“百千万工程”。

1、凝聚商协会和民企力量，助力“百千万工程”。充分发挥商会协会组织和民营企业家的优势和作用，助推乡村振兴、助力“百千万工程”。一是制定《平远县工商联开展“百会助百镇万企兴万村”助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行动实施方案》，细化商会协会与镇结对安排，组织15个商会协会与12个镇结对共建，与12个镇商会签订了会镇结对共建框架协议书和项目对接协议书。商会与镇级交流互访89场次、实地考察9场次、公益类项目数9个、投资类项目数2个、捐赠金额5.2万元。二是向县内外企业家及社会各界人士发出《我为家乡种棵树，我为家乡出点力——同心助力平远“百千万工程”》倡议书，共筹集捐款62.8万元。组织民营企业开展绿美平远共建“同心林”“民企林”植树活动，到仁居镇开展“千村增绿先锋行”主题党日活动，种植740多棵树，种植面积33.8亩。三是“6·16”我县特大暴雨灾害发生以来，积极发动县内外民营企业、商协会、乡贤和本县非公经济党组织积极行动起来、踊跃捐款捐物约350万元(其中现金约270万元，物资折价约80万元)，用于支持“6·16”抗洪抢险和灾后重建工作。今年11月广东华清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梅

州市国英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隆创丰建设工和有限公司被市工商联评为助力“百千万工程”先进集体。

2、部门联动，建立联络服务机制。为更好地开展“3+5”服务专项行动和“八大暖企”行动，与各部门联动，建立联络服务机制。一是与县直机关工委、科工商务局联合建立“机关党员驻企体验服务方案”，选派机关党员到企业联系服务，49家企业开展驻企体验服务，以切实有力的措施，努力当好政策的宣传员、问题的协调员、政企的联络员，提供“精准化”服务。二是深入开展“千名干部挂千企”、“千名就业服务专员助万家重点企业”活动，与70家企业建立常态化联系服务企业机制，帮助重点企业解决涉及招工用工、见习组织、余缺调剂、专场招聘、招才引智、技能培训等服务。三是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护航民营企业健康发展，8月6日，与检察院联合开展“以检察护企优化营商环境”检察开放日活动。

3、加强走访调研，为企业纾困解难。为积极发挥我县民营企业在稳就业、促增收中的重要作用，引导民营企业消除顾虑，放下包袱，大胆发展。今年以来，我会重点围绕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促进“两个健康”发展体制机制等课题深入开展走访调研，加强定期走访和靠前服务，认真收集企业意见诉求，积极帮助企业纾困解难，撰写了《加强“两个健康”建设，全力推动我县民营经济加快发展》《平远县县域民营经济法治环境建设专题调研报告》，为县委县政府做好民营经济工作提供决策支持。

4、开展交流活动，深化共建协作。与广州市南沙区工商联签订《对口协作框架协议》，建立常态帮扶协作和对接交流机制，推动两地工商业及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先后与蕉岭县、兴宁

市工商联开展“互学互促”交流活动，提高工商联工作水平，搭建两地民营企业沟通合作桥梁。

5、商协会、民企共同开展助学活动。8月县工商联举行助学金发放仪式，为30名贫困大学生发放扶助金9万元。石正镇商会为55名大学生、贫困学生发放奖教、奖学、助学金共15万多元；中行镇商会为35名大学生、贫困学生发放助学金3.5万元。此外，广东保灵医药公司、广东宇时代电子有限公司等企业均积极开展助学活动。

6、圆满完成青企协换届选举工作。8月，指导青年企业家协会召开第二届会员大会进行换届选举，顺利选举出新一届青企协领导班子。9月，成立了梅州市平远商会。

三、强化党建引领，非公经济党组织健康发展。

1、掀起党纪学习教育高潮。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文件精神，非公系统党委制订学习方案，认真组织各党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章程》，各党组织开展党纪学习教育121场次，开展52场次主题党日活动。

2、开展好“千村增绿先锋行活动”。积极组织动员各党组织开展了“千村增绿先锋行活动”植树志愿服务活动，以实际行动为“百千万工程”增绿添彩。各党支部开展绿美梅州“千村增绿先锋行活动”56场次，植树共1000多株。

3、抓好规范日常管理。督查指导各党支部落实“三会一课”等党内基本制度，进一步规范党费核定收缴和党建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工作。在建党103周年之际，表彰了16名优秀共产党员、4名优秀党务工作者和6个先进基层党组织；慰问8名困难党员，老党

务干部14名，70周岁以上党员17名，共发放慰问金17100元。非公党委通过政治引领、激励关怀、党建赋能等措施，有力引领非公经济组织健康发展。

四、强化效能提升，全面加强工商联自身建设。

1、突出抓好工商联机关政治建设。一是全面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制定了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安排和集体学习研讨活动安排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12次(其中开展了3次专题学习研讨)。二是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制订了工作方案、计划安排和学习计划，据统计，组织专题集中学习20场次、举办领导干部读书班1场次、召开党员警示教育大会1场次、开展现场教学3场次、讲纪律党课1场次、以案说法1场次、开展“红梅先锋”志愿服务活动4场、“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1件，资助2万元用于挂钩村--仁居镇仁居村抗洪救灾。

2、全力抓好招商引资工作。坚持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全力做好“以商引商、乡贤招商”这篇文章，助力我县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今年以来先后到江西南康、福建厦门、长汀、上杭以及广州、深圳等地开展商会联络交流和招商推介活动。目前已签订招商项目为“平远县公共机构停车泊位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项目”，总投资1亿元；正在跟进“梅州印象好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2000吨仙草精深加工系列产品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总投资1亿元。

3、加强工商联(商会)领导班子建设。县工商业联合会(商会)十四届四次执委会议在县迎宾馆召开，参会人员约100多人，为进一步加强我县工商联领导班子建设，会议增选了13名常、执委成员，工商联队伍得到进一步充实和优化。

4、开展文明单位创建活动。先后在创丰建设公司、保灵医药公司、飞龙公司开展了一系列创文活动，每周五组织机关人员到十三片区责任网格(挂钩小区)开展创文宣传及志愿服务活动。

5、做好机关日常工作。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定期研判制度，确保我县非公经济领域意识形态安全，全面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持之以恒加强机关作风建设，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执行“三重一大”报告、谈话提醒制度，抓好岗位风险点排查和防范措施落实。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